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公司本次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 12 亿元人民币，该担保额度最高限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7.38%（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 60.12 亿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37.36%）。

2、本次预计担保额度目前尚未发生，实际担保金额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对于后续实际发生的担保事项，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京基智农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基智农贸易”）及全资孙公司贺州市京基智农时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贺州京基智农”）的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求，保障其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包括但不限于办理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票据贴现等相关业务）的顺利进行，公司拟为该两家下属公司（资产负债率均超过 70%）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额度的担保，其中：拟为京基智农贸易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2 亿元，拟为贺州京基智农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10 亿元。

2022 年 8 月 23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对外担保额度情况

公司拟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被担保方	公司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提供担保额度（亿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1	京基智农贸易	直接持股100%	75.60%	0	2.00	7.90%	否
2	贺州京基智农	间接持股100%	81.70%	0	10.00	39.48%	否
合计				0	12.00	47.38%	

三、被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1、被担保公司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成立日期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公司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京基智农贸易	820 万元	1993 年 2 月 8 日	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老围社区蔡屋围京基一百大厦 A 座 7101	谢永东	直接持股 100%	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经营进出口业务；饲料原材、食品销售等
贺州京基智农	25,000 万元	2019 年 12 月 13 日	广西东融经济技术开发区八桂工业园	林红	间接持股 100%	畜禽养殖、销售，饲料加工

2、被担保对象股权结构

京基智农贸易系公司全资子公司；贺州京基智农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京基智农时代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被担保对象主要财务数据

(1) 京基智农贸易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2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5,036.09	42,629.37
负债总额	25,571.29	32,229.54
净资产	9,464.80	10,399.83
项目	2021 年度（经审计）	2022 年 1-6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74,805.32	36,351.27
利润总额	3,114.06	2,012.27
净利润	3,096.11	1,915.03

(2) 贺州京基智农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74,371.74	115,090.38
负债总额	51,802.85	94,025.09
净资产	22,568.89	21,065.28
项目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1-6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9.56	2.28
利润总额	-1,955.86	-1,503.60
净利润	-1,955.86	-1,503.60

4、是否失信被执行人

以上被担保对象均非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事项的主要内容

公司对下属公司提供担保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终实际担保总额累计不超过12亿元，担保额度有效期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担保期限不超过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3年。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每笔担保的具体金额、担保范围、担保期限等条款由公司与相关金融机构共同协商确定。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代理人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办理担保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同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指定的代理人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则的前提下，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在总担保额度内对各被担保方的担保额度进行调剂。对于后续实际发生的担保事项，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是为了支持下属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确保其业务的顺利开展，促进公司持续稳定经营。本次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全资控股的下属公司，公司对其有绝对的控制权，担保风险可控，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下属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融资系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所需，本次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具备合理性，符合公司整体利益；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全资下属公司，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

形。因此，同意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并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度为 179.30 亿元，其中对下属公司担保总额度为 34.30 亿元，对其他单位/个人的担保总额度为 145 亿元(均系为房地产项目购房客户提供的阶段性按揭贷款担保)。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 60.12 亿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37.36%，其中对下属公司担保余额为 12.42 亿元，对其他单位/个人的担保余额为 47.70 亿元（均系为房地产项目购房客户提供的阶段性按揭贷款担保）。

公司及下属公司无任何逾期担保情形，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为 832.88 万元（因一购房客户逾期向银行还贷，银行提起仲裁申请，经仲裁裁决，公司对此承担连带清偿责任；金额暂计至诉请日）。

八、备查文件

- 1、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四日